#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
# 錄取報到通知單

| 班　　別 | 108 年度 冷凍空調裝修 班 第 2 期 |
|---|---|
| 報到時間 | 108 年 9 月 17 日上午 09 時 30 分至 10 時 00 分<br>**(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者，視同棄權，則不另行通知)。** |
| 受訓期間 | 108 年 9 月 17 日至 109 年 3 月 9 日（上課時數 920 小時） |
| 報到地點 | 本分署基隆職業訓練場<br>（基隆市中正區平一路 21-5 號　後棟 1 樓電腦教室） |
| 報到應繳交文　　件 | 1. **報到通知單。**<br>2. **受訓學員個人基本資料卡。**<br>3. **職業訓練契約書**（一式兩份）。<br>4. **2 吋相片 2 張**（相片背面請書寫期別、班別及姓名）。 |

※ 若您欲**放棄本班受訓資格，請來電(02)89956399#3531 賴小姐告知**，謝謝。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本分署 108 年 9 月 6 日北分署訓字第 1083101430 號公告。

二、 具**非自願離職身份**之學員，**報到日**務必攜帶由公立就業服務單位開立之**職業訓練推介單（正本 3 張）**及**就業保險職業訓練生活津貼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（正本 3 張）**等表件方受理報到，且於受訓期間內不得於其他單位參加勞保。

三、 **長期失業者**需於**開訓日前**至公立就業服務機構，辦理取得**求職登記證**，如未完成上述程序，導致參訓時無法請領職業訓練生活津貼者，自行負責。

四、 **就業服務法所列之特定對象身分者**，請備相關文件正本（應備文件請參閱本分署自辦職前招生簡章 P21-22，簡章亦可於本分署下載--首頁/訊息中心/招生訊息/自辦職前訓練招生簡章）。

五、 **屆退官兵者**請帶送訓證明影本。

六、 **報到後隨即上課，訓練期間膳食自理。**

**七、 報到日實際報到人數未達 10 人之班級，取消開班。**

八、 **受訓學員基本資料卡（如附）填表說明：**

（一） 表件內有**＊號欄位務請填寫完整**。

（二） 個人姓名之英譯**(大寫)**，請與護照、信用卡或金融卡英譯相同。

（三） 2 吋照一張請直接黏貼於資料卡右上角，另一張報到時交予承辦人員。

（四） 身分證（**正、反面**）影本、駕照（**正面**）影本，請實貼於學員個人基本資料卡背面。

八、**職業訓練契約書（一式兩份，如附）：**

（一） 請於報到前**詳閱**「職業訓練契約書」，訓練期間，恪遵各項規定。

（二） 「職業訓練契約書」詳閱完畢後，請於契約書最下方親書簽名並加蓋印章（未足二十歲之受訓學員請加蓋家長印章及簽名）。

九、**住宿申請：**

（一）遠到生提供住宿（惟床位有限），符合規定者，請於報到當日申請住宿。

（二）申請住宿者，請自備寢具，並繳交住宿保證金 1000 元 (請**保留收據，結訓時經檢查寢室設施無誤後，本分署將無息退還)**。

十、**停車位申請：**

受限於場地因素，目前僅能提供各班次 2 個機車車位（申請住宿者不提供），超出人數則以抽籤決定。

十一、**交通資訊：**

（一） 自行開車：由中山高至基隆交流道下，走中正路－正濱路－和平橋－平一路右轉即可抵達。

（二） 大眾交通：請於基隆火車站對面右方的基隆公車總站，搭乘 101 號路(往和平島)公車，在「和平國小」站下車即達。